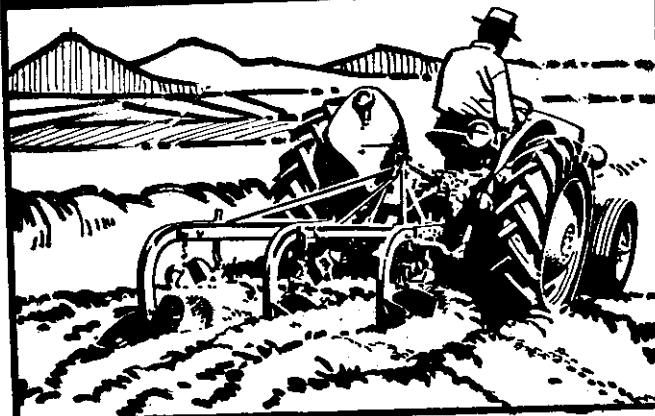


綜合技術栽培



水稻綜合栽培施肥要領

鄭榮賢

用量。
基肥及第一次追肥，照決
定的數量施用。而第二次追肥
及施肥的施用
量要參酌水稻生
育情形而增減。
如初步決定氮
肥用量過少時，則第二次追肥
前，水稻發育不良，分蘖少，
要在第二次追肥時，增加用量。
相反若初步決定氮肥用量過
多時，則在第二次追肥前，水
稻發育繁茂，分蘖多，要在第
二次追肥時減少施用，控制
不正常發育及再增加過多分
蘖。

試驗資料，再
依照自己農田
肥力情形，初
步決定全期氮
肥用量，再依
目前推廣的標
準施肥法，決
定各時期的施

稻氮肥需要量
反應以氮素最為敏感，氮素稍缺乏
即發育不良產量不高，但如施用過多或施用時期不當，都容易發生病虫害，引起倒伏而減產。尤其是本省土壤的保肥力較差，緩衝力小，氣溫高而氮素的反應更為敏感，施用時如果不注意即影響產量。

首先要參酌各區農業改良場水

水稻如想獲得高產量，除需要選擇豐產、抗病、不倒伏的品種外，合理的施肥方法也很重要。合理的施肥是說，在適當時期，採用適當的方法，施用適量的肥料，使用的肥料不浪費而可獲得最高效益。茲將施肥要領簡介如下：

氮肥施用

■：水稻對三要素的

反應以氮素最為敏感，氮素稍缺乏即發育不良產量不高，但如施用過多或施用時期不當，都容易發生病虫害，引起倒伏而減產。尤其是本省土壤的保肥力較差，緩衝力小，氣溫高而氮素的反應更為敏感，施用時如果不注意即影響產量。

如此，則可校正氮肥施用量。

■：施肥的目的在於補給稻根從土壤中吸收不足的養分。因此，施用肥料量恰與土壤中所能供給養分量成反比，即土壤所能供給養分量多時，則施用肥料量要少。因此，要適量施用分量少時，則施用肥料量要多。因此，要適量施用肥料，必須先知道土壤中所能供給稻根吸收數量，即需以土壤分析確知土壤中所能供給根吸收的養分數量。

近來，由於農業科學進步，水稻的磷鉀肥施用量已可依據土壤肥力速測結果來決定。據農業試驗所土壤肥力研究室及各區農業改良場土壤磷鉀速測試驗結果，土壤中有有效性磷鉀含量與磷鉀肥增產效果的關係顯著。即有效性磷鉀愈低，磷鉀施肥效果愈大，有效性磷鉀愈高，磷鉀施肥效果愈小。並已求得土壤有效性磷鉀的速測值與磷鉀肥推存量的

氮、磷、鉀肥適當施用法（單位：%）

肥料	稻田類別	施肥時期					粒肥
		基肥	第一次追肥	第二次追肥	第三次追肥	總肥	
氮肥	各地梗稻	25	20*	30	—	25	—
	早熟稻	30	25	30	—	15	—
	矮稈稻	30	—	30	40	—	—
磷肥	宜蘭地區	20	30	30	—	20	—
	桃竹地	25	20	15	—	25	—
	一正蘭地	100	—	—	—	—	—
鉀肥	一期	50	25	25	—	—	—
	二期	50	50	—	—	—	—
鉀肥	一般土壤	—	40	60	—	—	—

① 在較粘土壤可與基肥合併施用。

② 第二次追肥與穗肥的用量及是否施用粒肥，要根據稻葉顏色、病害及氣候情形決定。

③ 第一次追肥，一期作播後15天，二期作10天；第二次追肥，一期作播後30天，二期作20天；第三次追肥一期作播後45天，二期作30天；穗肥在幼穗長度0.2~1公分時為宜。

氮、磷、鉀肥要適量適時配合：水稻需要肥料三要素的時期不同，據農業試驗所即再發技術的養分對稻谷產量最有效的時期試驗結果，氮肥為秧後三〇~六五天，磷肥為一〇~三〇天，鉀肥為三〇~五〇天。

又肥料三要素施用於土壤後，損失量也各不相同，氮肥最多，鉀肥次之，磷肥最少。因此，氮、磷、鉀三要素的施用也各不相同。
 (1) 氮肥：水稻對氮素最需要的時期為分蘖最盛期（約插秧後一期作三十天，二期作二十天）及幼穗形成期（幼穗長度〇·二~一公分）。
 分蘖最盛期氮素充足與否，影響有效穗數，而實率、千粒重。

因此，想獲得高產量的水稻，必須在分蘖最盛期及幼穗形成期，充足地供給氮肥。

但要使幼穗形成期施用的肥料（穗肥）充分發揮肥效，必須在有效分蘖期以後的無效分蘖期至幼穗形成期間予以追肥，抑制無效分蘖產生，避免營養生長過盛，而延遲生殖生長。

水稻氮肥施用量範例（單位：公斤／公頃）

品種	地區	一期作	二期作	說明
一般梗稻及早熟稻	中南東部	120~140	100~120	機械插秧者，用二量頃。一般梗稻比照手插秧者，用公頃增加。
	北部	110~130	80~100	如公頃增加。
矮性秈稻	中南東部	130~160	100~140	漏稻公頃，如公頃增加。
	北部	120~150	100~130	蓬萊稻公頃，比照一般。
高性秈稻	各地	80~90	70~90	直栽培增加10~20%。

宜施肥，並在第三、四次中耕除草後實施晒田，抑制水稻再吸收多量氮肥，產生無效分蘖，而使水稻逐漸儲存澱粉，以利穗肥施用。
 晒田的目的是使水稻葉片轉為直立，葉色略呈淡綠。部分保肥力差的稻田，實施晒田後，土壤中氮素損失過度，而引起葉片過黃時，則需施用少量氮肥，抑制穗數退化。一般施用硫酸鉀每公頃不過六十公斤為原則。

一般施用穗肥都可增產，但並非任何場合都有增產效果，但如不注意施肥適期、施用量及稻株生育狀況，也會有減產者。
 下列情形，不宜施用穗肥：(1) 幼穗形成初期，葉色濃綠即表示氮素不足，(2) 稻熱病發生時，(3) 天候不良時。
 氮肥施用於稻田後很容易流失及脫氮作用，其

流失量隨土壤質地而異。因此，氮肥施用必須分次，不宜一次多量施用。一般土壤氮肥宜分四次施用，保肥力較高的土壤分三次施用。
 (2) 磷肥：磷肥最易被土壤固定，所以施用於土壤中，不易流失。水稻生長初期，對磷酸吸收極為旺盛，而磷素部分效率出現顛峯次數僅一次，多在插秧後兩星期左右。
 故原則上磷肥以一次作基肥施用，但在浸水田（排水不良田）以二次施用為佳，即基肥五〇%，第一次追肥五〇%。
 (3) 鉀肥：鉀肥在土壤中移動性或固定性及損失量，在氮磷之間，故施用的次數要多於磷肥少於氮肥。
 据近幾年的試驗結果，認為鉀肥分二~三次施用為佳，但要注意分蘖最盛期。

另一方面並組織機械專業工作隊，實施整地除草、病蟲害防治、收穫等的機械化作業，減低生產

全省八十一鄉鎮市區——擴大推行水稻綜合栽培
 政府為增加農民收益，加速農村建設，已決定補助台幣四千八百六十餘萬元，在全省八十一鄉鎮市區，擴大推行水稻綜合栽培計畫，提高單位面積生產量。
 計畫是由農林廳、糧食局及各有關縣市政府執行。參加計畫的八十一鄉鎮市區的農民，將依地區加以組織，實施共同作業，採用優良稻種，改善施肥方法及施用量，並採用改良的生產技術，鼓勵使用殺草劑以取代人工除草方式，提高單位面積生產量。

合今年第二期稻作，在宜蘭縣頭城鎮等四十九鄉鎮市區推行，實施面積達二萬餘公頃。第二期配合明年首期稻作，在宜蘭市等五十七鄉鎮市區推行，實施面積亦為二萬餘公頃。
 組織參加這個計畫的農民，以村里為單位，每一〇〇公頃左右的稻田，組成水稻綜合栽培推廣隊一隊。在隊以下每二〇公頃毗鄰的稻田，組成水稻綜合栽培研究班，以便班內農戶實施共同作業。

人員指導下，負責隊、班各項田間作業的推行及其他有關工作的聯絡。
 並由各鄉鎮已有農業機械化推進中心、水稻機械化一貫作業的代耕隊或農會的機耕隊，安排本計畫田間工作機械栽培的代耕工作。

估計這項計畫完成後，每公頃平均將可增產二〇%，即每公頃可增產稻谷一千公斤。全部推行面積四萬餘公頃，總計增產稻谷約達四萬四千公頃，可以獲利二億三千萬元。參加此項計畫的農民，預估每戶將可增加收益三